傳閱資料文件　　文件STDC 16/2012

沙田區議會

《建議的取消小販牌照制度》

請各議員參閱由食物環境衞生署提交的《建議的取消小販牌照制度》文件。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20/20

二零一二年一月

食物環境衞生署
取消小販牌照制度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議員簡介政府當局建議的取消小販牌照制度。

背景

2. 旺角花園街排檔於去年十一月三十日發生火災，雖然火災的成因仍在調查中，但政府當局認爲應汲取經驗，引入新的措施以改善小販的管理。

取消小販牌照制度的建議

3. 持牌小販有責任遵守發牌條件。經驗顯示及社會上有意見認爲，單靠小販自律及加強執法是不足夠的。因此，政府當局建議引入取消小販牌照制度，以增加執法行動的阻嚇作用。食物及衞生局和本署於去年十二月十三日向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衞生事務委員會提交文件，臚列政府的構思。有關取消小販牌照制度的建議詳情見附件。

4. 政府當局現正就建議的取消小販牌照制度諮詢相關持分者，諮詢期至今年二月十二日止，並希望在今年四月實施有關制度。

本區持牌固定攤檔小販概況

5. 現時本區共有 35 名持牌固定攤位小販，當中 3 個攤檔爲報紙攤檔、另外 32 個攤檔爲分佈在瀝源邨、隆享邨、新翠邨、博康邨、沙角邨、禾輋邨及新田圍邨的公共屋邨熟食檔，但沒有俗稱的「排檔」。

提交文件

6. 請議員參閱文件所載的取消小販牌照制度。如有意見，請於 2 月 12 日或之前遞交區議會秘書處轉交本署或傳真(號碼:2634 0442) 、郵寄到位於沙田鄉事會路 138 號新城市中央廣場第 1 座 12 樓 1201 - 1207 室食物環境衞生署沙田區環境衞生辦事處。

食物環境衞生署
沙田區環境衞生辦事處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